

# 「J10 個人信用評分資訊」第三版上線

編輯部

金融機構評估客戶數量龐大之消費性金融業務風險高低，最常使用也最有效率之工具為信用評分，其主要功能即在於依模型評分結果進行客觀、一致性風險排序 (risk ranking)，再配合其風險管理策略與目標，將排序結果區分為數個客群，以便針對不同風險特性之客群，擬訂管理策略與政策，執行有效與精準之管理工作。而信用評分除金融機構可自行建立特定模型為客戶評分外，信用報告機構亦以其跨機構之廣泛信用資料，建立模型提供普遍適用的「通用型信用評分」；信用報告機構所提供之評分，除可降低各銀行自行發展特定模型的成本外，也提供一個共同的參照基準，讓各銀行的自建模型得以進行比較與校準。

聯徵中心為提升對會員機構之服務品質，強化徵審作業參考資料，以資料庫的龐大資料量進行研究與加值，於2006年4月正式推出個人信用評分產品－「J10個人信用評分資訊」(以下簡稱「J10」)，用以呈現授信戶未來可能之信用表現，進而協助會員機構進行信用風險管理。自「J10」上線以後，歷經國內消費金融市場信用卡與現金卡循環信用的「雙卡」事件，以及美國次級房貸風暴的影響，聯徵中心為因應環境變動，針對「J10」模型適時進行兩次微調及一次正式改版，爰「J10」第二版於2008年4月修訂上線，並自上線起定期發布監控報告；又為能確實掌握「J10」評分於實務面運用情況，聯徵中心亦嘗試與會員銀行合作，以信用卡申請進件此項業務為個案研究對象，評估「J10」結合銀行內資料或模型所產生之綜效，並測試不同策略下對損失可能造成之具體影響，提供該銀行建立內部徵審標準之參考，以達到信用風險控管目標。

「J10」產品自推出至今已逾4年，經過不斷的改進與調整，整體評分的風險區隔力皆呈現穩定的狀態，目前已有超過20家大型行庫將J10評分產品納入日常的徵審作業流程中；因此，聯徵中心在進行「J10」第三次改版過程中，除了針對資料與模型建置流程持續進行改善外，為增加評分模型的適用性，除內部舉辦跨部門的討論會外，亦依不同業務特性邀請會員機構進行相關的諮詢會議，會員機構的使用測試及意見回饋，皆成為第三次評分改版過程中的重要參考依據，期使「J10」第三版更能符合會員機構在業務面上的實務需求。

「J10」第三版已於今(2010)年12月1日修訂上線，本期「專題報導」有「J10」研發團隊代表所撰〈消費者個人信用評分第三版(J10)之說明及相關策略運用分析〉，以及萬泰銀行風險管理部協理陳冠宇撰寫之〈以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之信用評分發展授信管理策略之簡介〉，皆在闡釋「J10」第三版之內涵及運用。此外，本期「產品資訊」專欄介紹新信用資訊產品「N30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－持股及質押資訊」，及「B42 綜合授信、房貸業務與3年內購置不動產結案資訊」；「消費者服務」專欄提醒民衆申辦信用卡帳單分期要注意自己的償債能力；「財金書房」則介紹甫出版新書《99年版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刊冊》，請讀者閱覽、指教。